

方城县城区河道治理中心（方城县污水处理费征收服务中心）更换 潘河第五橡胶坝坝袋项目结果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采购项目编号：方财磋商采购-2026-27
- 采购项目名称：方城县城区河道治理中心（方城县污水处理费征收服务中心）更换潘河第五橡胶坝坝袋项目
-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招标公告发布日期：2026年5月6日
- 评审日期：2026年5月18日

二、成交情况

| 包号 | 采购内容 | 供应商名称 | 地址 | 中标金额 | 单位 | 备注信息 | |
|------------------|--|--|------------------------|------------|------|----------------|-------------------|
| 方财磋商采购-2026-27-1 | 更换老化坝袋，坝高由4.7米提升至5米，蓄水量达到60万方，新坝袋使用年限不低于20年。 | 中水龙邦建设（河南）有限公司 |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安皋镇安皋村人民路999号 | 2301268.00 | 元 | 综合评分法评审总得分：83分 | |
| | 序号 | 名称 | 施工范围 | 施工工期 | 项目经理 | | 执业证书信息 |
| | 1 | 方城县城区河道治理中心（方城县污水处理费征收服务中心）更换潘河第五橡胶坝坝袋项目第一标段 | 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施工 | 20日历天 | 秦谊 | | 豫 241141450835 |

三、评审专家名单：

王清、马勇、贺艳明。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招标代理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2

号文)规定,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

收费金额:25013.00元。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各有关当事人对上述中标结果有质疑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之内以书面形式(谢绝口头、电话、传真、邮寄、电子邮件等形式)向采购人及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并提供相应的书面证明材料,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亲自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方城县城区河道治理中心(方城县污水处理费征收服务中心)

地址:河南省方城县县城瓦房庄

联系人:葛晓冉

联系方式:1752761010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四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第二大街58号兴华大厦B座302室

联系人:阚建春

联系方式:1556565763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葛晓冉

联系方式:17527610100